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及下属公司预计2021年度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将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等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公司预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7,700.00万元。

公司于2021年3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李奇、于远征回避表决，其余7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且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21 年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已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采购燃料和动力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石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料	以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4,100.00	2,817.2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料	以市场价格确定交易价格	100.00	112.69
	小计	—	—	4,200.00	2,929.90

向关联人 采购原材 料	新疆建资中亿石油化工有 限公司	购买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5,000.00	2,789.82
	小计	—	—	5,000.00	2,789.82
向关联人 提供劳务	新疆昆仑工程建设有限责 任公司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3,200.00	5,632.15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 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3,200.00	4,752.49
	小计	—	—	6,400.00	10,384.65
向关联人 销售产品、 商品	新疆雁池新型建材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10.00	1.92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 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150.00	4.64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 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10.00	—
	新疆北新方圆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10.00	0.14
	新疆北新土木建设工程有 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1,000.00	628.95
	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 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300.00	—
	新疆兵团市政轨道交通 （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300.00	—
	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 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300.00	—
	小计	—	—	2,080.00	635.65
接受关联 人提供的 劳务	新疆昆仑工程监理有限责 任公司	分包工程	以市场价格确 定交易价格	20.00	—
	小计	—	—	20.00	—
合计				17,700.00	16,740.01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 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 易内容	2020年 1-12月实 际发生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 生额占 同类业 务比例	实际发 生额与 预计金 额差异	披露日期 及索引
向关联 人采购 原材料	新疆新北商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 品	73.80	10,500.00	0.00%	99.30%	详见 2020 年 3 月 21 日（公告 编号：临 2020-9）及 2020 年 12 月 23 日 （公告编
	新疆建资中亿石油 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原 材料	2,789.82	9,000.00	0.43%	69.00%	
	小计	—	2,863.62	19,500.00	0.43%	85.31%	
向关联 人采购 燃料和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 建设工程集团石油 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燃 料	5,990.81	6,600.00	0.92%	9.23%	

动力	小计	—	5,990.81	6,600.00	0.92%	9.23%	号：临 2020-74）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 (http://cninfo.com.cn)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建融资本集团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销售商品	0.00	100.00	0.00%	100.00%	
	新疆建咨中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44.81	11,000.00	0.00%	95.96%	
	小计	—	444.81	11,100.00	0.00%	95.99%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新疆北新永固钢结构工程有限公司	运输服务	37.27	200.00	0.00%	81.38%	
	新疆昆仑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工程	5,632.15	5,600.00	1.53%	-0.57%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工程	5,057.71	5,210.00	0.01%	2.92%	
	新疆北新土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801.93	800.00	0.22%	-0.24%	
	建融资本集团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0.00	110.00	0.00%	100.00%	
	小计	—	11,529.03	11,920.00	3.12%	3.28%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新疆兵团第四建筑安装工程公司及下属	分包工程	300.00	300.00	0.13%	0.00%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第一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工程	2,896.41	9,600.00	0.23%	69.83%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分包工程	2,398.88	2,300.00	0.13%	-4.30%	
	新疆瑞绎昕生态园林技术有限公司	分包工程	0.00	380.00	0.00%	100.00%	
	建融资本集团及其他下属子公司	分包工程	600.00	600.00	0.00%	0.00%	
	小计	—	6,195.29	13,180.00	0.49%	52.99%	
合计			27,023.56	62,300.00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因为本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需求调整导致。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主要因为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求和市场需求调整导致，差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预计的议案》、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预计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预计公司 2020 年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 62,300.00 万元。报告期累计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27,023.56 万元，未超过限额。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夏建国

注册资本：101,800 万元

主营业务：铁路、水利、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施工。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民 113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142,786.03 万元，净资产为 1,383,083.0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189,825.91 万元，净利润为 17,160.9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54.97% 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项规定的情形。

2. 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齐保林

注册资本：56,6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建筑装饰等工程施工；预拌商品混凝土，砂石生产；锅炉、机电设备、起重设备安装等。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民路 61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509,931.11 万元，净资产为 107,187.5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01,892.02 万元，净利润为 4,783.63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兵团城建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兵团建工集团持有其 100% 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3.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石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奇

注册资本：300 万元

主营业务：成品油；仓储服务；废旧金属收购；机械设备及建筑周转料租赁；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房屋租赁。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新民路 80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458 万元，净资产为 1,63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167 万元，净利润为 23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设工程集团石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兵团建工集团持有其 73.33% 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4.新疆北新土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师高鹏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主营业务：建筑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等。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阿勒泰路 2626 号德海大厦写字间三楼 1、2、7、8 号房。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19,725.06 万元，净资产为 12,993.9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217.26 万元，净利润为 65.7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北新土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兵

团建工集团持有其 100% 股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5.新疆兵团市政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邓如才

注册资本：111,442.1962 万元

主营业务：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送变电工程专业承包叁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等。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七道湾南路 169 号。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412,569.79 万元，净资产为 121,553.5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4,637.66 万元，净利润为 1,558.0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新疆兵团市政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6.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庆林

注册资本：115,969.56 万

主营业务：水利水电为主业，以市政、公路、工民建、钢结构为主要版块的综合型建筑企业。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北京南路 946 号金坤大厦综合楼续建 1 栋 14 层办公 1。

（2）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600,040.17 万元，净资产为 256,153.46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49,784.59 万元，净利润为 5,996.30 万元（以上

数据未经审计)。

(3)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新疆兵团水利水电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7.新疆雁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蔡志舰

注册资本：32,216.26 万

主营业务：生产水泥、粒化高炉矿渣微粉、粉煤灰等品种的绿色建材企业。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天山区红雁池北路 179 号。

(2)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175,232.66 万元，净资产为 74,944.7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70,566.6 万元，净利润为 4,573.7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新疆雁池新型建材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8.新疆建咨中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王雪娉

注册资本：1,000 万

主营业务：油品批发。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北站二路东一巷 226 号 1 区 7 栋 114 号。

(2)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新疆建咨中亿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9.新疆昆仑工程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曹志勇

注册资本：6,000 万

主营业务：公司拥有监理行业最高综合资质，监理范围：房屋建筑、冶炼工程、矿山工程、化工石油工程、水利水电工程、电力工程、农林工程、铁路工程、公路工程、港口与航道工程、航天航空工程、通信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等 14 个专业；水利部颁发的水土保持、水利工程建设环境保护、信息产业部颁发的信息系统工程、自治区人防办颁发的人防资质等，是新疆监理行业资质范围齐全，资质等级最高的企业，并取得援外施工监理经营许可和对外承包工程资格。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五星北路 259 号。

(2)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新疆昆仑工程咨询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0.新疆昆仑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宋德联

注册资本：10,000 万

主营业务：施工总承包，建筑工程咨询服务；机械设备、建筑材料租赁。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五星北路 259 号 5-6 楼。

(2) 关联关系

新疆昆仑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系新疆建咨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

建咨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11.新疆北新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方诗豫

注册资本：1,000 万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服务。

住所：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南昌南路 919 号。

(2) 最近一期财务数据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资产总额为 2,115.39 万元，净资产为 1,453.6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168.94 万元，净利润为 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3) 关联关系

新疆北新方圆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系新疆建融国有资本运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0.1.6 条第二项规定的情形。

(二) 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公司经营稳定，具备履约能力。上述关联交易系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所需。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进行结算；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则比照当地的市场价格，市场价格获取办法为通过市场调研，了解其他方采购或销售价格；若无可比的当地市场价格，则经双方协商同意，以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的利润确定产品价格或按协议价结算，价格与其向第三方销售（采购）价格相同，确保关联交易公允。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尚未签订具体合同；对于在生产经营中发生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将按照规定履行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交易是基于资源合理配置，并以效益最大化、经营效率最优化为基础所做的市场化选择，充分体现了专业协作、优势互补的合作原则。以上各项与关联方的采购行为有利于保证本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属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接受关联方劳务属公司正常运营、未来发展和项目建设的需要。上述关联交易为持续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公允价格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本公司与上述关联企业均为独立法人，独立经营，在资产、财务、人员等方面均独立，关联交易不会对本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发表的意见

（一）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经过对公司2021年度关联交易的核查和确认，并与公司就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在认真审阅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后，我们认为：

公司2021年度拟与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交易定价依据符合公平、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造成不利影响。

基于上述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要回避表决。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预计202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实际情况而产生的，符合

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和定价方法体现了公平、公允的原则；公司董事会对公司预计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基于上述原因，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合理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新疆北新路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二日